

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议案资料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刘继国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7 名，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（一）《关于公司实施企业年金的议案》

公司为调动职工的劳动积极性，建立人才长效激励机制，增强单位凝聚力，促进单位健康持续发展，拟实施企业年金并制定了《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（二）《关于增加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上限金额的议案》

1. 审议同意公司与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《综合服务协议》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上限金额增加至25,000万元。关联董事刘继国、张治宇、方宪法、张斌回避表决。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. 审议同意公司与洛阳西苑车辆与动力检验所有限公司《产品检验检测及技术服务协议》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上限金额增加至3,200万元。关联董事刘继国、张治宇、方宪法、张斌回避表决。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. 审议通过公司与采埃孚一拖（洛阳）车桥有限公司之间《销售框架协议》《技术许可协议》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上限金额分别增加至24,500万元及95万元。无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2023年第七次会议审议同意该事项。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无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《关于增加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上限金额的议案》并发表独立意见。

有关详情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发的《关于增加部分日常关联交易2023年预计上限金额的公告》。

（三）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决定召集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授权董事长在符合公司《章程》规定的情况下，酌情决定上述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议程等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10日